

秭归县财政局文件

秭财农函〔2024〕13号

秭归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第一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

县乡村振兴局：

根据《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宜市财农发〔2024〕7 号）精神和《县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市级财政衔接资金（市直驻村工作队）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秭乡振函〔2024〕4 号）分配意见，现将 2024 年市级第一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计划下达给你们（资金明细附后）。

请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，精心组织项目建设，加强项目资金管理，做好项目资金

公示公开，严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衔接资金，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附件：2024 年市级第一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明细表



附件

2024 年市级第一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
资金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类别	项目主管部门	财政衔接资金
1	产业发展	县乡村振兴局	16
2	农村基础设施	县乡村振兴局	48
合 计			64

秭归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4 月 26 日印发